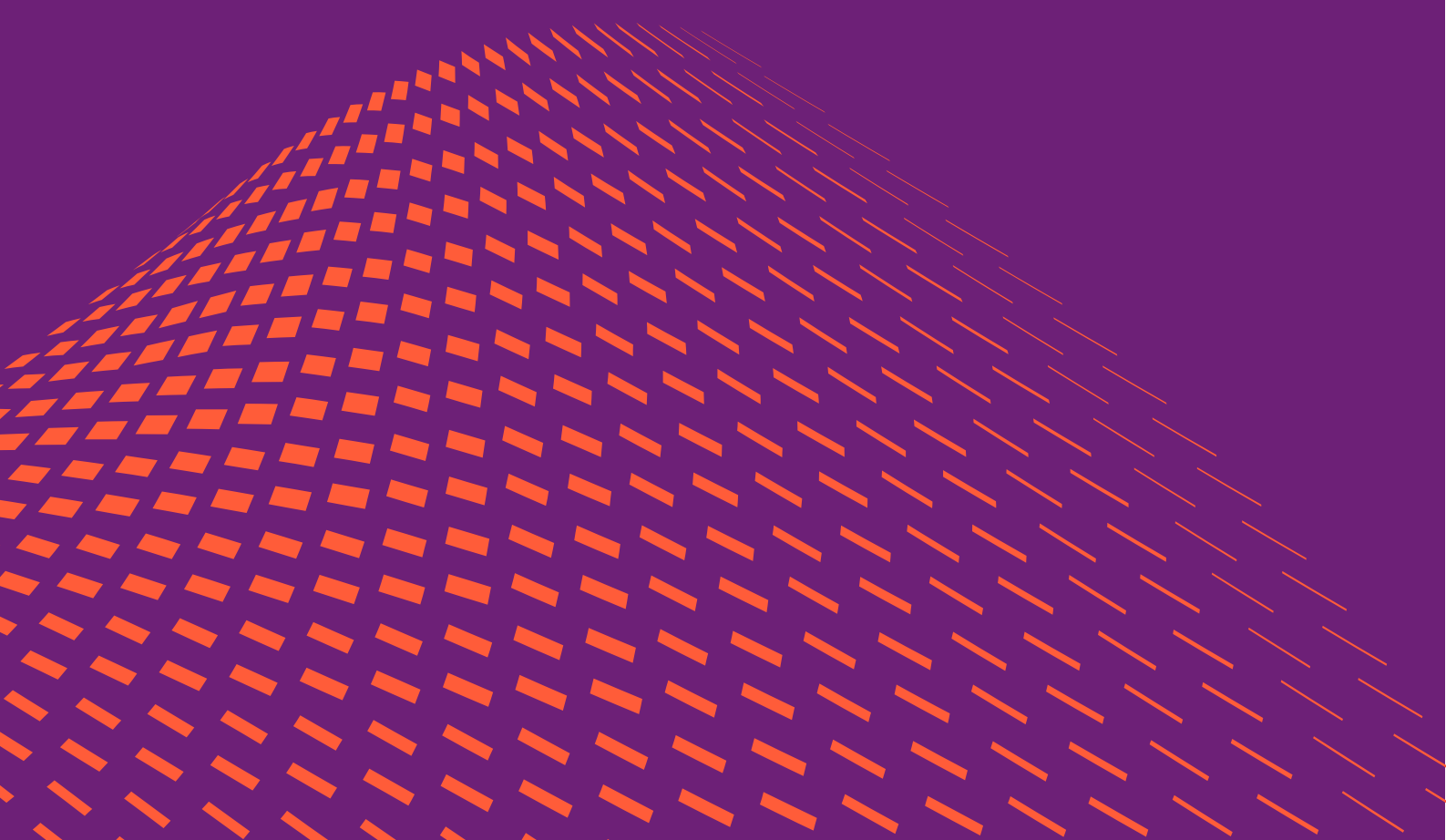


LivaNova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LivaNova 捐赠和补助条款与条件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下述条款与条件适用于经 LivaNova 区域捐赠和补助委员会批准的所有捐赠和补助，包括：

- 教育补助（金钱和实物形式）
- 研究补助
- 慈善捐赠
- 产品捐赠

经签署捐赠或补助协议，LivaNova 和接受方（统称为“双方”）同意全面遵守本条款与条件。

下述条款与条件可在 LivaNova 捐赠和补助网站上查阅，经请求，可提供一份副本。

1. 目的与披露

- 1.1. 接受方特此陈述和保证，捐赠或补助将仅用于资助经 LivaNova 批准的教育、科研或慈善活动（“约定活动”）。
- 1.2. 双方同意，约定活动的所有要素仅用于支持贫困关怀（通过合法的慈善组织）或用于科学和/或教育的目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用于推广 LivaNova 的产品或服务之目的。
- 1.3. 接受方特此陈述和保证，捐赠或补助不会用于以下目的：
 - a) 直接或间接推广 LivaNova 的产品或服务，但经 LivaNova 区域捐赠或补助委员会批准者的除外（如比赛横幅）。
 - b) 支持任何产品的非常规使用。
 - c) 接受方支付其推广和服务的展览或展示费用。
 - d) （就补助而言）支持慈善项目。
 - e) （就补助而言）支付组织的经常性开支，如采购固定设备、软件和非医疗人员培训。
- 1.4. 接受方仅可将捐赠或补助用于约定活动。对捐赠或补助的拟定用途的任何变更均须经 LivaNova 事先书面批准。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 1.5. 倘若约定活动并未进行，接受方应当向 LivaNova 归还相关捐赠或补助。约定活动必须在捐赠或补助交付后一年内开展。倘若约定活动相关的实际费用和/或成本少于捐赠或补助金额，接受方陈述和保证，该等多余的资金将返还给 LivaNova。
- 1.6. 接受方确认并同意，LivaNova 可披露此次捐赠或补助以及其向接受方提供之任何付款的详细信息，以遵守任何适用的法律或法规，包括但不限于适用的透明度法律和法规以及 LivaNova 的政策（及其不时进行的修订）。

2. 道德与合规

- 2.1. 双方应确保对相关捐赠或补助资金和/或产品的使用均遵守所有适用的行业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MedTech Europe 的《商业行为道德准则》、AdvaMed 的《与医疗卫生专业人士互动交流的道德规范》（美国和中国）和 MECOMED 的《商业行为准则》）以及所有相关的当地法律和法规。
- 2.2. 双方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披露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MedTech Europe 透明度报告要求、美国阳光法案报告要求以及法国阳光法案报告要求）以及与任何捐赠或补助资金的受益人相关的、对要求此等披露的任何专业机构、公共机构或政府机关负有的任何其他义务。
- 2.3. 在适用的情况下，第三方组织的教育活动必须经相关的会议审核系统（如 [Ethical MedTech 会议审核系统](#) 或 [MECOMED 会议审核系统](#)）批准。如有需要，接受方承诺提交相关活动供 Ethical MedTech 会议审核系统或 MECOMED 会议审核系统评估。
- 2.4. 双方明确同意，捐赠或补助的提供并非默示或明示地与接受方同意购买、租赁、推荐、指示、使用、供应或采购 LivaNova 的产品或服务挂钩，或者用于酬谢过去的购买、使用、订购、推荐或转介行为。
- 2.5. 合规、反腐败、欺诈、滥用和相关处罚。接受方陈述和保证，他/她/它本身或其任何代理人、代表、顾问或接受方聘请或支付报酬的任何其他人士过去、现在或未来未牵涉任何违反反腐败法律的行为。除此之外（以及在适用的情况下），接受方的高级职员和董事陈述和保证他/她/它并未涉及下述情况：(i) 受到《社会安全法》第 1128A 条或其任何修订条款所定义的处罚；(ii) 被判违反联邦《斯达克法》、联邦《虚假申报法》、联邦《反回扣条例》、联邦《健康保险携带和责任法案》（“HIPAA”）规定、联邦民事罚款条例或类似的州法律；或(iii) 被禁止、拒绝或暂停参与任何联邦或州健康医疗计划。接受方熟悉和同意遵守所有适用的反腐败法，包括但不限于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英国《反贿赂法》（“UKBA”）或意大利第 231/2001 号立法法令（统称“反腐败法律”），并将采取所有合理的措施确保其代理人、代表、顾问或接受方聘请或支付报酬的任何其他人士不会违反适用的反腐败法律。
- 2.6. 披露。如接受方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所作的任何陈述或保证不再真实、准确或完整，接受方应当在三（3）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 LivaNova。
- 2.7. 《健康法》合规。双方承认，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支付的任何款项均无意作为，亦不得被解释为一种直接或间接的邀约或付款，以引诱他人进行患者转介、购买、租赁或订购任何商品或服务，或者推荐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或安排购买、租赁或订购任何商品或服务。双方保证，约定活动的条款及约定活动的开展均遵守并符合适用的法律、规则 and 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反腐败法律及其不时进行的修订。

- 2.8. 遵守公司的政策和标准。已向接受方提供了 LivaNova 的《商业行为和道德准则》，同时也可以从 <http://www.livanova.com/about-us/our-ethics/code-business-conduct-ethics> 查阅。接受方应与 LivaNova 的工作人员合作。尽管有前述规定，接受方可自由地与生产、营销和/或销售同 LivaNova 所生产之产品属竞争产品的任何其他公司合作，且在任何情况下，《商业行为和道德准则》中规定的任何仅适用于 LivaNova 员工或代理人的条款不适用于接受方。
- 2.9. 双方明确知悉、承认并同意，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提供给接受方的任何资金均不是直接或间接约定的价格让步、对接受方或其个人作为最惠客户的奖励或以任何方式推荐、指示或购买 LivaNova 产品或服务的诱因。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提供的捐赠或补助并未以任何方式与过去、现在或未来可能使用 LivaNova 的产品或服务相绑定。

3. 补助：独立遴选

- 3.1. LivaNova 不得以任何方式参与遴选可从此补助中获益的健康医疗专业人士。例如，若有关补助是为支持健康医疗专业人士参加第三方组织的教育活动而提供的，则接受方应全权负责遴选参与者。
- 3.2. 若接受方是第三方组织之教育活动的组织方，接受方应全权负责：(i) 项目内容；(ii) 遴选在第三方组织之教育活动举办期间出席的论坛发言人、主持人和/或主席（“教员”）；及 (iii) 支付教员谢礼（如有）。LivaNova 不得深入参与确定教育项目的内容或教员的遴选。

4. 审查和核实权

- 4.1. 经 LivaNova 的请求，接受方应向 LivaNova 提供有关捐赠和补助使用情况的后续报告和/或适当的证明文件（如预订文件或原始票据的复印件等），以核实有关捐赠或补助是否按照本条款与条件使用。
- 4.2. 受限于 LivaNova 可能须遵守的适用法律和/或内部监管、税务或审计义务，接受方同意 LivaNova 自身或通过独立第三方随时开展临时现场审查，以核实有关捐赠或补助是否按照本条款与条件使用。接受方应当给予开展该等审查的 LivaNova 代表全面接触 LivaNova 为此目的所要求之所有信息、经营场所和员工的权限。接受方应满足或遵守 LivaNova 提出的所有合理请求、指示和监控要求，且在一般情况下，应当配合及协助 LivaNova 开展该等审查。若 LivaNova 计划开展任何审查活动的，应至少提前十四（14）个日历日通知接受方。

5. 期限和终止

- 5.1. 本条款与条件于接受方提交捐赠或补助申请之日生效，直至发生下述情况中的较早者终止：(1) 完成约定活动，或 (2) 如果约定活动并未开展，交付捐赠或补助之日起三年，或 (3) 出于适用法律（授予捐赠或补助之 LivaNova 法律实体所界定的适用法律）规定的原因，或 (4) 捐赠或补助申请遭拒。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5.2.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LivaNova 有权随时通过书面通知拒绝或撤销捐赠或补助，并立即生效：

- a) 接受方有重大违反行为且未能在收到 LivaNova 书面通知违反行为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加以补救。在这种情况下，接受方应立即归还截至终止生效之日剩余的捐赠或补助金额，并就已花费的资金开具的账目清单；或
- b) （如适用）相关活动未经适用的会议审核系统（如 Ethical MedTech 会议审核系统或 MECOMED 会议审核系统）批准。在此等情况下，任何未付资金将不再支付，且接受方应退还 LivaNova 已付的款项。
- c) 相关活动已取消。在此等情况下，任何未付资金将不再支付。如 LivaNova 已支付部分或全部资金的，接受方应退还相关款项。
- d) 有实质证据证明存在利益冲突。
- e) 接受方未能提供 LivaNova 所要求的证明或后续文件。

6. 赔偿和多余款项

- 6.1. 赔偿。接受方将赔偿 LivaNova 及其高级职员、董事、员工和代理人因下述原因而招致的所有责任、义务、索赔、损失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和其他费用），并确保上述主体不受任何损害：(i) 作为或不作为，(ii) 提交错误或不真实的接受方信息，(iii) 接受方违反本条款与条件，包括因第三方索赔或诉讼所引起的，(iv) 本条款与条件的履行，或 (v) 违反接受方的陈述、保证和承诺事项。
- 6.2. 多余金额。若接受方在任何时候收到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的金额系属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则 LivaNova 没有义务提供高于该等适用法律、法规或政策所允许的金额（如有）。若按照本协议合理提供的任何金额经 LivaNova 审查后，发现似乎违反了前述适用的法律、法规或政策，则对于接受方收到的该笔金额中超过适用法律、法规和政策所允许的部分，接受方应当在收到这方面的通知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偿还给 LivaNova。

7. 一般规定

- 7.1. 弃权。双方均不得放弃前述条款与条件的任何内容，除非被寻求执行豁免的一方签署书面同意。即使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其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的任何权利，亦不得被视作其持续放弃该权利。
- 7.2. 修订。除非经接受方和 LivaNova 授权代表书面签署文件，否则不得以任何方式解除、免除、修订或修改本条款与条件。
- 7.3. 转让：未经 LivaNova 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不得转让、让与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在本条款与条件项下的任何权利、职责或义务。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 7.4. 可分割性。若本条款与条件的任何规定为、变为或被视作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则该等规定将被视作已为符合适用法律作出了修订，以使该等规定有效和可执行，或者若无法在未实质更改双方意向的情况下作出如此修订的，则该等规定将予以删除，本条款与条件的剩余部分仍充分有效。
- 7.5. 标题。本条款与条件所载之章节和条款标题仅为便利阅读之用，不可用于解释本条款与条件。
- 7.6. 通知。通知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以传真或要求回执的挂号信寄至规定地址。
- 7.7. 公告。未经 LivaNova 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不得作出任何新闻发布、声明或公告，包括通过广告或促销资料的方式或者通过提到或提及 LivaNova 或其员工姓名的任何其他方式。
- 7.8. 禁止贬损。接受方承诺并保证，绝不会出于任何原因或在任何情况下贬损 LivaNova。此外，接受方亦承诺并保证，其不得采取任何可能直接或间接损害、伤害或危害 LivaNova 及其子公司或其产品或服务之商业信誉的行动或措施。

LivaNova

Health innovation that matters

